



## 大冶市市级政府采购

#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HBGC [2023] ZCF060T

项目名称：大冶市公安局采购涉诈网站预警系统

采购内容：涉诈网站预警服务

采购人：大冶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湖北公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

## 目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代谈判邀请函）	1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二、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三、	获取采购文件	2
四、	响应文件提交	2
五、	开启	2
六、	公告期限	2
七、	其他补充事宜	2
八、	联系方式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一、	总则	6
二、	采购文件	7
三、	响应文件	8
四、	谈判小组	12
五、	谈判的步骤	13
六、	成交与签订合同	16
七、	质疑投诉	16
八、	其他	17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8
一、	项目概况及采购内容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二、 技术要求 .....	错误!未定义书签。
三、 商务要求 .....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四章  评定办法 .....	18
评定办法前附表 .....	26
评定办法.....	28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参考） .....	29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参考） .....	31
一、 谈判书 .....	32
二、 法人代表授权书 .....	33
三、 谈判报价表 .....	35
四、 分项报价表 .....	36
五、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	37
六、 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	48
七、 其他相关材料 .....	49

## 第一章 谈判公告（代谈判邀请函）

### 〔项目概况〕

大冶市公安局采购涉诈网站预警系统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黄石市（大冶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网址：<https://hsszfcg.hbdzcg.com:10066/#/index>）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详见采购公告规定的时间〕（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HBGC〔2023〕ZCF060T
- 2、采购计划备案号：420281-2023-01080
- 3、项目名称：大冶市公安局采购涉诈网站预警系统
- 4、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5、预算金额：柒拾万元整（¥700,000.00）
- 6、最高限价：柒拾万元整（¥700,000.00）
- 7、采购需求：涉诈网站预警服务，详见采购需求。
- 8、合同履行期限：壹年
- 9、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10、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 11、本项目（是/否）接受合同分包：否
- 12、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是
- 13、面向中小微企业的类型为：中小微企业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3、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 4、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三、获取采购文件

- 1、时间：〔详见采购公告规定的时间〕
- 2、地点：黄石市（大冶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https://hsszfcg.hbdzcg.com:10066/#/index>)
- 3、方式：网上下载采购文件。
- 4、售价：0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截止时间：〔详见采购公告规定的时间〕（北京时间）
- 2、地点：黄石市（大冶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网址：  
<https://hsszfcg.hbdzcg.com:10066/#/index>)

### 五、开启

- 1、时间：〔详见采购公告规定的时间〕（北京时间）
- 2、地点：黄石市（大冶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网址：  
<https://hsszfcg.hbdzcg.com:10066/#/index>)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供应商应当在黄石市（大冶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注册并申请CA后，方可登录“交易系统”下载电子招标（采购）文件及相关资料，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采购）文件的，其投标（响应）将被拒绝。（具体操作参见《黄石市（大冶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下载中心-黄石交易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咨询服务电话：0714-6209015。

### 八、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大冶市公安局

地址：大冶市新冶大道 73 号

联系方式：0714-877303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湖北公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大冶市港湖小区 20 栋一单元 1903 室

联系方式：0714-872227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於成吉

电话：0714-8722278、18086303131

E-Mail：[hbgcpm@foxmail.com](mailto:hbgcpm@foxmail.com)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	项目信息	项目编号： <u>HBGC〔2023〕ZCF060T</u> 项目名称： <u>大冶市公安局采购涉诈网站预警系统</u> 项目分类： <u>服务类</u> 合同履行期限： <u>壹年</u>
2.1	采购人	采 购 人： <u>大冶市公安局</u> 联 系 人： <u>虞晨</u> 联系电话： <u>0714-8773033</u> 地 址： <u>大冶市新冶大道 73 号</u>
2.2	监管部门	监管部门： <u>大冶市政府采购办公室</u> 联系电话： <u>0714-8731721</u> 地 址： <u>大冶市新冶大道 18 号 8 楼 815 室</u>
2.3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 <u>湖北公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联 系 人： <u>於成吉</u> 联系电话： <u>0714-8722278、18086303131</u> 地 址： <u>大冶市港湖小区 20 栋一单元 1903 室</u> 电子邮箱： <u>hbgcpm@foxmail.com</u>
3	踏勘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6.2	提疑截止时间	同本项目采购文件发售截止时间
12.1	备选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13.1	联合体谈判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15.1	响应文件有效期	60 日历天
16.6	成交供应商需递交的纸质响应文件的份数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当递交与电子响应文件一致的纸质响应文件五份。
18.1	响应文件送达地点及递交截止时间	详见本文件第一章相关要求。
18.3	解密时间	发出解密提示后 <u>30</u> 分钟内
26.1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6.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本项目所采购货物制造商所属行业分类划分为： <b>【其他未列明行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b>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6.4	评审时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比例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比例：\ 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价格扣除比例：\
30.1	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3.1	采购人的其他要求	\
33.2	其他补充说明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大冶市支行·大冶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大冶市政府采购合同线上信用融资实施意见>的通知》（冶银发〔2020〕65号）的文件精神，对于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中小微企业）可在政府采购项目中标后登录大冶市政府采购信息共享平台，查询融资金融机构信息，并向意向金融机构提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信用融资申请。

## 一、总则

### 1、适用范围

1.1 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也称谈判文件或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谈判中所述项目的采购活动。

### 2、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监管部门”是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 “近三年”是指：以谈判时间之日计算起前三年。

2.5 “供应商”是指：正常获取本采购文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2.6 “谈判供应商”是指：

- (1) 符合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相应条件；
- (3) 通过采购文件《评定办法》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检查的供应商。

2.7 “谈判小组”是指：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也称评审小组。由采购人推荐专业技术人员组成，或由采购人代表和两名及以上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省级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8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谈判小组评审推荐，采购人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2.9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服务和合同草案条款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10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拆除、修缮等及与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无关的单独装修、拆除、修缮工程。

2.11 “货物”是指：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的除外。

2.1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政府自身需要的服务和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 3、踏勘现场

3.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 3.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3.3 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3.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4、费用

-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 4.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收取。成交供应商须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计入供应商的报价成本，但不单独列项。
  - (1) 账户名称：湖北公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2) 银行账号：563877633318
  - (3) 开户行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冶新冶大道支行
  - (4) 开户行行号：104522102262

## 二、采购文件

#### 5、采购文件的构成

- 5.1 采购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谈判公告（代谈判邀请函）；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评定办法；
  - (5) 合同书格式（参考）；
  - (6) 响应文件格式（参考）；
  - (7) 工程量清单、图纸、技术标准和要求<sup>①</sup>；
  - (8) 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和修正文件；
  - (9) 谈判小组在谈判过程中发出的对本谈判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变动。

<sup>①</sup>仅适用于工程施工类采购，其他类型采购项目不适用。

## 6、采购文件的疑问的提交

- 6.1 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后，应认真检查，如发现页数不全、附件缺失等，应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补全或更换，否则风险自负。
- 6.2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疑截止时间前在“交易系统”中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疑问函，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答复。
- 6.3 供应商在提疑截止时间前未对采购文件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认同采购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就采购文件内容提出的疑问将不予受理。
- 6.4 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供应商所提交疑问在“交易系统”内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网上公告的形式告知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7、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 7.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时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且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或者修改的公告。
-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个工作日前以网上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7.3 澄清或者修改后的内容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 7.4 当采购文件、澄清文件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8、语言和计量

- 8.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 8.2 除非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 三、响应文件

### 9、响应文件的构成

- 9.1 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的内容，详见采购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

## 10、响应文件的编制

- 10.1 供应商应完整地按本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所有资料并按要求的格式填写规定的所有内容。如未规定格式的，相关格式由供应商自行拟定。供应商受邀参加本文件多个包谈判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每包要求分别编制。
- 10.2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 10.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或被认定为**不合格的供应商**或被确定为**响应文件无效**。
- 10.4 因供应商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采购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等，由此产生的后果及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11、谈判报价

- 11.1 供应商所提供的工程、货物与服务均以人民币报价。
- 11.2 供应商应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采购文件确定的格式报出。报价中不得包含采购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中也不得缺漏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 11.3 报价应包含完成服务内容的有关费用，所有根据本采购文件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报价中。供应商在本次竞争性谈判的报价应为交钥匙价，谈判供应商应根据本采购文件的规定、市场生产要素价格水平及其走势、谈判供应商自身的管理水平和实力、谈判供应商为本项目的前期准备技术方案和由这些因素决定的谈判供应商之于本项目的成本水平等准备自己的谈判报价。但谈判供应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竞标。
- 11.4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 11.5 每一种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 11.6 供应商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 11.7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 11.8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的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 12、备选方案

12.1 是否允许备选方案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允许有备选方案的，若提交了备选方案将被视为无效。

## 13、联合体

13.1 组成联合体的按《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执行。本次采购是否允许联合体报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谈判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谈判，否则**相关响应文件均告无效**。除应符合本章第2.1条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3.2.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进行采购活动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

13.2.2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13.2.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3.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14、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4.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谈判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2 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见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参考）中《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14.3 除本须知14.2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外，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14.4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证明材料仅限于供应商单位本身，股东单位和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供应商单位兼并的企业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

## 15、响应文件有效期

15.1 谈判有效期从谈判结束之日起计算，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间

响应文件有效。谈判结束后，在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改变谈判报价、合同履行期（工期、供货期或服务期等）及承诺的全部义务。响应文件有效期比本文件规定短的，谈判小组将视**响应文件无效**予以拒绝。

15.2 特殊情况下，在原谈判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延长谈判结果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或公告）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谈判结果有效期。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

15.3 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

## 16、响应文件递交

16.1 电子响应文件应当使用“黄石政府采购投标客户端”软件进行制作，递交使用详细方法详见《黄石交易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

16.2 递交截止时间是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送达、提交响应文件的最后时间。本次谈判的响应文件送达地点及报价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3 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上传后，“交易系统”即时向供应商发出投标回执信息，递交时间以投标回执信息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响应文件未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采购人（“交易系统”）将拒收。

16.4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 17、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在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对已在“交易系统”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撤回或者修改。

17.2 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的，在“交易系统”直接进行撤回操作。

17.3 供应商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按本章相关条款的规定撤回响应文件，再使用“黄石政府采购投标客户端”重新修改制作成完整的电子响应文件，并按照本章相关条款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17.4 从递交截止期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确定的谈判结果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销其响应文件。

## 18、响应文件的解密及开启

18.1 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

18.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谈判方式。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30 分

钟内登录到“交易系统”参加本项目的谈判活动。**注：推荐使用 Chromium 内核浏览器（如：Google Chrome、360 极速浏览器、Microsoft Edge），并提前安装相关驱动、并调试软件环境及网络，避免发生无法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等问题。**

18.3 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在解密时间结束前登录“交易系统”并解密响应文件的，**视为供应商撤回其响应文件。**

18.4 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非因“交易系统”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已解密的响应文件少于三个的，采购失败；已解密的响应文件不少于三个，转入谈判程序。

18.5 特殊情况的处置

18.5.1 因“交易系统”系统故障导致无法递交响应文件的，交易中心及时通知采购人，采购人视情况决定是否顺延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响应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18.5.2 因“交易系统”系统故障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响应文件的，采购人将暂停解密程序，待系统恢复正常后继续解密采购文件。

18.5.3 “交易系统”系统故障是指下列情形：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出现断电、断网事故；
- (5) 其他无法保证递交文件过程、解密文件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 四、谈判小组

### 19、谈判小组的组成

19.1 谈判小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组建，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含）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评审专家从湖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系统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 20、谈判小组的权利和义务

20.1 谈判小组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20.2 谈判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

行为的，应当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

20.3 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监管、监察等部门举报。

20.4 谈判小组负责确定谈判供应商名单、谈判、根据谈判情况编写评审报告，协助处理质疑等工作。

20.5 谈判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0.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谈判小组中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 五、谈判的步骤

### 21、谈判程序

21.1 供应商代表按要求参加本项目谈判过程。

#### 21.2 谈判流程

- (1)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后，公布已按要求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
- (2)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
- (3) 解密并读取响应文件；
- (4) 各供应商代表对响应文件开启过程无异议则转入谈判小组评审；
- (5)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及符合性审查；
- (6) 谈判小组邀请合格的供应商进行谈判；
- (7) 变更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如有）
- (8) 谈判结束后，要求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9) 谈判小组根据有效的报价结果编写谈判报告。

### 22、资格及符合性审查

22.1 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印章的，谈判小组将拒绝该供应商参加谈判。

22.2 谈判小组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审查标准、符合性审查标准等事项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资格及符合性评审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不进入谈判，并告知有关供应商。具体评审内容见采购文件第四章《评定办法》。

22.3 通过资格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继续进行谈判，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退出谈判。

## 23、谈判

23.1 谈判小组对照采购文件与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分别就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谈判，并了解其响应文件组成情况。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3.2 谈判小组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供应商符合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的，该供应商即为合格的谈判供应商。

23.3 谈判小组将按照事先确定的谈判顺序，并与单一谈判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23.4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3.5 对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23.6 采购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时，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按响应文件的格式要求递交新的响应文件。

## 24、最后报价

24.1 谈判小组对采购文件中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4.2 谈判小组对采购文件中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4.3 谈判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采购活动终止。

24.4 最后报价为本次竞争性谈判不可变动的最终价格。

24.5 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应收到报价提醒后，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要求进入“交易系统”中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4.6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 2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5.1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见《供应

商须知前附表》。

25.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5.2 本项目适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5.3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供应商应当按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原件。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

25.4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项目的优惠政策：

25.4.1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项目，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参加谈判的，给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确定比例进行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所称产品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产品、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或非监狱企业生产的货物。

25.4.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原件。提供其他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应出具所提供产品制造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原件，否则，不给予价格扣除。

25.4.3 对小型、微型企业与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确定比例进行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给予联合体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确定比例进行价格扣除。

25.4.4 对于未按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等原件，或声明函内容不能说明所提供产品、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的企业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给予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

复享受政策。

## 六、成交与签订合同

### 26、确定成交供应商

26.1 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6.2 成交候选供应商因特殊原因放弃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才可依据谈判小组评审结果次序依次递补。

### 27、谈判成交

27.1 谈判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监管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示，公示期为一个工作日。

27.2 在成交公示发布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按相关规定向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8、合同授予标准

28.1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排名第一的供应商，特殊情况按本须知27.2（条）的规定执行。

### 29、签订合同

29.1 采购文件对履约保证金有规定的，成交供应商应按规定在签订合同前缴纳履约保证金。有关履约保证金的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9.2 采购代理机构将配合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承诺订立书面合同，不得超出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9.3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候选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29.4 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 七、质疑投诉

### 30、质疑

30.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0.2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电话等；
- (2) 质疑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章和单位印章；
- (3) 具体的质疑事项和请求；
- (4) 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证明材料；
- (5) 提起质疑的日期。

30.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 31、投诉

31.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本须知2.2（条）的采购监管部门提起投诉。

## 八、其他

### 32、其他要求

32.1 采购人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3、最终解释权

33.1 本采购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 34、适用法律

34.1 本次采购活动适用的法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相关法规。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及采购内容

#### 1、采购项目的功能或者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为了保障人民群众利益不受到侵害,部署涉诈网站预警系统。

#### 2、预算绩效目标

2.1 投入指标:项目绩效目标合理、资金到位率 100%。

2.2 过程指标:严格按照相关流程,职责明确、资料完整、监督有效。财务制度健全,做到专人负责,制度健全,执行有效、资金使用合规,支用规范、监控有效。

2.3 产出指标:完成本项目规定工作量、达到预计质量目标、按时完成采购工作。

2.4 效果指标:受益对象满意度应  $\geq 95\%$ 。

参与谈判的供应商对本项目采购的参数要求、服务质量、合同订立环节、履约验收等采购环节落实绩效目标和相关绩效标准,提供相关承诺。

### 二、技术要求

功能	子功能	功能详情
<b>电话诈骗常态化预警排查模块</b>		
电话诈骗预警数据展示与筛选	预警处置快捷入口	列表主页醒目位置显示“开始预警”按钮,快捷开始系统自动分配预警数据功能,直接进入预警工作坞
	预警数据状态切换	提供快捷按钮“数据总览”、“未处理”、“已处理”查看不同状态的预警数据
	预警列表数据概况统计	显示预警数据列表数据入库日期区间
		显示预警数据处置情况统计,包含“数据总览”、“未处理”、“已处理”,数据显示上限 9999+
		显示预警数据风险分布情况,包含“未知”、“低危”、“中危”、“高危”
	预警数据列表筛选	按照被叫号码筛选预警,支持 11 位手机号
		按照归属地筛选预警数据,根据账号主体支持省市或省市市区筛选
		按照数据风险等级筛选预警数据,包含高中低
按照时间筛选类型配合时间区间筛选预警数据		

功能	子功能	功能详情
		按照预警状态筛选预警信息
	预警数据展示列表	使用列表形式展示预警数据，包括但不限于： 风险等级：数据分级，低、中、高； 被叫号码：潜在受害人联系号码； 被叫归属地：号码归属省市； 通话开始时间：通话开始时间，精确到时分秒； 通话时长：通话时长； 数据来源等字段：涵盖“群呼数据源”“VOS数据源”“GOIP数据源”等； 处理人：预警处置人员账号； 处理时间：预警处置时间，精确到时分秒
	预警数据操作	预警：申领该条预警数据并进入预警工作台进行工作
		日志：查看该条预警数据的操作日志
		编辑反馈：针对已处置的预警数据存在该操作，可编辑预警处置反馈信息
预警数据下载	针对“已完成”预警处置操作的数据提供下载功能	
电话诈骗预警工作场	预警数据详情展示	卡片式布局展示预警详情字段，包括但不限于数据来源、通话时间、潜在受害人号码等信息
	相同预警号码7日话单	为减少工作量，展示相同潜在受害人号码数据，并可进行批量展示与批量处理
	待预警工作量展示	显示当前未处置预警数据与风险等级分布情况
	申领任务条件筛选配置	工作场具有自动申领任务功能，可根据筛选配置自动申领下一条任务进行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根据归属地申领任务； 根据风险等级申领任务； 根据数据来源申领任务；
	呼叫受害人	配置语音网关前提下可在线拨打潜在受害者电话
	发送预警短信	向潜在受害者发送预警短信支持自定义短信模板，支持短信自动发送
	呼出防骗语音	配置语音网关前提下可在线向潜在受害者拨打防骗语音支持自定义防骗语音模板，支持防骗语音自动呼出
	预警处理信息填报	潜在受害者状态填写(未知/未被骗/已被骗/非诈骗/已拦截/空号/未接通)、预估受骗金额填写、案件备注填写
<b>网站诈骗常态化监测排查模块</b>		
网站诈骗	预警处置快捷入口	列表主页醒目位置显示“开始预警”按钮，快捷开始系统自动分配预警数据功能，直接进入预警工作场

功能	子功能	功能详情
预警数据展示与筛选	预警数据状态切换	提供快捷按钮“数据总览”、“未处理”、“已处理”查看不同状态的预警数据
	预警列表数据概况统计	显示预警数据列表数据入库日期区间
		显示预警数据处置情况统计，包含“数据总览”、“未处理”、“已处理”，数据显示上限 9999+
		显示预警数据风险分布情况，包含“未知”、“低危”、“中危”、“高危”
	预警数据列表筛选	按照号码筛选预警，支持 11 位手机号
		按照预警类型进行筛选
		按照归属地筛选预警数据，根据账号主体支持省市或市区筛选
		按照数据风险等级筛选预警数据，包含高中低
		按照时间筛选类型配合时间区间筛选预警数据
		按照姓名进行筛选
		按照预警状态筛选预警信息
	预警数据展示列表	使用列表形式展示预警数据，包含但不限于： 风险等级：数据分级，低、中、高； 预警类型：预警数据可能的诈骗分类； 真实姓名：潜在受害人姓名； 手机号：符合规则的 11 位手机号； 手机号归属地：号码归属省市； 身份证号码：潜在受害人身份证信息； 身份证归属地：身份证号码归属地； 受骗时间：预估受骗时间，精确到时分秒； 处理时间：预警处置时间
	预警数据操作	详情：展示网站诈骗预警数据的详情信息，包含其他扩展信息字段
预警：申领该条预警数据并进入预警工作台进行工作		
日志：查看该条预警数据的操作日志		
编辑反馈：针对已处置的预警数据存在该操作，可编辑预警处置反馈信息		
预警数据下载	针对“已完成”预警处置操作的数据提供下载功能	
网站诈骗预警工作坞	预警数据详情展示	卡片式布局展示预警详情字段，包含但不限于手机号、身份证、银行卡、诈骗类型、风险等级、受骗时间等信息
	相同受害人预警信息	为减少工作量，展示相同潜在受害人数据，并可进行批量展示与批量处理

功能	子功能	功能详情
	待预警工作量展示	显示当前未处置预警数据与风险等级分布情况
	申领任务条件筛选配置	工作坞具有自动申领任务功能,可根据筛选配置自动申领下一条任务进行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根据归属地申领任务; 根据风险等级申领任务;
	呼叫受害人	配置语音网关前提下可在线拨打潜在受害者电话
	发送预警短信	向潜在受害者发送预警短信支持自定义短信模板,支持短信自动发送
	呼出防骗语音	配置语音网关前提下可在线向潜在受害者拨打防骗语音支持自定义防骗语音模板,支持防骗语音自动呼出
	预警处理信息填报	潜在受害者状态填写(未知/未被骗/已被骗/非诈骗/已拦截/空号/未接通)、预估受骗金额填写、案件备注填写
<b>快捷工作台模块</b>		
快速搜索	快速搜索栏	根据关键词进行预警数据搜索,关键词类别支持姓名、手机号、身份证号,搜索支持日期区间查询
电话诈骗待预警概况	预警处置快捷入口	“开始预警”按钮,快捷开始系统自动分配预警数据功能,直接进入预警工作坞
	待预警工作量展示	当日待预警数据总体情况与处理情况,快速进入预警处置工作台
网站诈骗待预警概况	预警处置快捷入口	“开始预警”按钮,快捷开始系统自动分配预警数据功能,直接进入预警工作坞
	待预警工作量展示	当日待预警数据总体情况与处理情况,快速进入预警处置工作台
无人值守	无人值守配置操作	根据自定义配置对新增预警数据进行提示,及时提醒工作人员避免遗漏支持配置项: 间隔时间/提示音/短信提示/邮件提示
	无人值守提醒	达到“无人值守配置操作”配置的参数后,系统会进入无人值守状态页面,并根据配置发出信息或提示音等
预警托管	电话诈骗自动托管处理	根据预警数据风险等级、数据类别配合日期区间可配置针对预警数据的自动短信发送、预警录音电话拨打等预警操作,同时系统会记录操作情况
	网站诈骗自动托管处理	根据预警数据风险等级、数据类别配合日期区间可配置针对预警数据的自动短信发送、预警录音电话拨打等预警操作,同时系统会记录操作情况
演示	演示文档入	查看系统当前版本使用说明文档

功能	子功能	功能详情
文档	口	
演示视频	演示视频入口	播放系统演示使用视频
<b>预警数据可视化趋势分析模块</b>		
历史预警	历史预警统计	历史预警总量统计展示
	电话诈骗统计	历史电话诈骗预警总量统计展示
	网站诈骗统计	历史网站诈骗预警总量统计展示
当日预警	当日预警统计	当日预警总量统计展示
	电话诈骗统计	当日电话诈骗预警总量统计展示
	网站诈骗统计	当日网站诈骗预警总量统计展示
预警筛选	指定区域	根据指定行政区域展示预警数据(精确到地市级)
	指定日期	根据指定日期展示预警数据
诈骗数量统计	电话诈骗数量统计	折线图方式展示指定时间内电话诈骗趋势
	网站诈骗数量统计	折线图方式展示指定时间内网站诈骗趋势
诈骗数量排行	电话诈骗数量排行	列表方式展示指定区域(省级)辖内各地级市级电话诈骗数量排行
	网站诈骗数量排行	列表方式展示指定区域(省级)辖内各地级市级网站诈骗数量排行
诈骗数据实时滚动展示	电话诈骗数据滚动展示	指定区域内、指定时间段电话诈骗信息滚动展示
	网站诈骗数据滚动展示	指定区域内、指定时间段网站诈骗信息滚动展示
<b>系统管理模块</b>		
仪表盘	系统概括	系统基本运行情况与配置信息
	预警数据统计	电话诈骗预警数据处理情况统计、预警完成情况统计
		网站诈骗预警数据处理情况统计、预警完成情况统计
	用户处理情况	电话诈骗处理情况统计
网站诈骗处理情况统计		
预警数据情	电话诈骗预警数据情况趋势图	

功能	子功能	功能详情
	况趋势图	网站诈骗预警数据情况趋势图
账号管理	账号资料	当前账号使用情况
	密码修改	当前账号密码修改
用户管理	账号总览	列表形式展示当前使用中的账号
	新增账号	新增账号、权限配置
	账号数据分析	分析指定账号预警工作情况
	管理账号	编辑账号、删除账号
工作管理	预警统计	电话诈骗、网站诈骗预警情况统计
		预警数据情况趋势图展示
	托管数据	当前托管任务展示、历史托管任务展示
预警处置管理	预警类别管理	预警类别新增、修改、删除
	预警短信模板管理	预警短信模板新增、修改、删除、搜索
	预警录音电话管理	预警录音电话新增、修改、删除、搜索
	预警语音分机管理	预警语音分机搜索、刷新
	预警备注模板设置	设置预警备注模板，影响反馈栏内容
数据管理	文件数据列表	使用列表形式展示数据完备、下载任务名称、生成时间、数据格式等字段
	文件数据筛选	按照下载任务名称、数据完备度进行筛选搜索操作
	文件数据操作	删除：删除完成的导出任务与生成的文件 下载：下载系统导出任务的文件到用户本地
异常处理	诈骗电话预警误报列表	使用列表形式展示预警编号、被叫号码、通话时间、通话时长等信息
	诈骗电话预警误报筛选	按照手机号、反馈情况进行筛选搜索操作
	网站诈骗预警误报列表	使用列表形式展示预警编号、手机号、受害者姓名、诈骗类型等信息。
	网站诈骗预警误报筛选	按照手机号、反馈情况进行筛选搜索操作
系统配置	语音网关	语音网关配置

功能	子功能	功能详情
API 使用说明	API 使用说明	API 使用说明文档
操作日志	操作日志筛选	按照账号、IP、时间进行筛选搜索操作
	操作日志列表	使用列表形式展示系统用户操作日志, 包括但不限于账号、IP、日志类型、访问时间等信息
<b>辅助扩展功能模块</b>		
网站及 IP 查询	IP 信息刺探	通过插入探测获取目标 IP 及端口信息、目标操作系统版本、UserAgent 信息, 支持图片探针、HTML 探针、UBB 探针。
	网址及 IP 探测	支持批量对网站的跳转网址及访问 IP 进行探测, 可实现短链接转真实链接。
	IP 综合查询	查询 IP 地址的归属地及其所属运营商, 支持 IPv4 及 IPv6, 并自动标记国内可调证的云服务商。
	域名信息查询	支持查询域名信息, 支持批量查询。
	域名备案信息查询	支持查询域名备案信息, 支持批量查询。
	IP 绑定域名反查	支持 IPv4 绑定域名反查, 支持批量查询。
	域名解析记录查询	支持输入网址/域名进行域名解析记录查询, 支持批量查询。
	线索研判工具	用于辅助用户进行线索研判与信息梳理, 并形成思维导图。
手机软件分析	手机应用分析系统	提供对移动端应用的静态分析、恶意软件分析, 分析结果包含文件信息、接入 SDK 信息、域名/IP 信息、签名信息、应用权限等。并支持对分析结果进行 word 导出。
	手机抓包工具	可以对移动端应用在数据通信过程中所有 IP 报文实施捕获并进行逐层拆包分析。
辅助工具	二维码解析	支持本地上和手机上传 2 种方式, 支持批量二维码图片识别。
	二维码生成	支持网址、文件生成二维码, 网址可进行批量生成二维码。
	哈希计算工具	计算文件或文本的哈希, 支持 MD5(32 位)、SHA1、SHA224、SHA256、SHA384、SHA512 算法。
	编码转换工具	支持对 URL 编码及 Base64 编码的字符编码转换。

功能	子功能	功能详情
	OCR 图片文字识别	识别图片中的文字，支持批量上传识别。
辅助查询	手机号归属地查询	手机号归属地查询，支持批量查询。
	身份证号归属地查询	身份证号归属地查询，支持批量查询。
	MAC 地址厂家查询	MAC 地址厂家查询，支持批量查询。
	短信号码查询	支持 95、10、123 等开头短信号码查询，支持批量查询。
	ICCID 查询	ICCID 查询，支持批量查询。

### 三、商务要求

#### (一)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二) 最高限价：柒拾万元整（¥700,000.00）

(三) 合同履约期（服务期限）：壹年。

(四) 报价说明：

投标报价所列单价应包括采购需求全部内容。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应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五) 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

## 第四章 评定办法

### 评定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资格性审查标准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提供对应的证明材料： 1 法人 (1) 企业法人（包括合伙企业）：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 事业单位法人：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 其他组织 (1) 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2) 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3 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仅限中国公民）
		履约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未有连带或附属关系共同响应	提供“未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它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声明函”
		未参与项目前期服务	提供“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函”
		报价	每一种采购内容是否只有一个报价 报价是否未超过最高限价，采购人能否支付
1.2	符合性审查标准	响应文件签章	是否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章
		谈判有效期	谈判有效期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文件雷同	未出现不同供应商使用同一电脑（机器特征值一致：如MAC地址等）或使用同一电子密钥，编制或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其他要求	是否符合采购文件中的其他规定

1.3	确定谈判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	在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通过初步审核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	评定办法	最低价法	<p>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成交候选人。</p> <p>如最终报价相同无法确定排序时，则由谈判小组选择综合响应较优的供应商，确定推荐排序。</p>

## 评定办法

### 1、初步审查标准

- 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评定办法前附表。
- 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评定办法前附表。
- 1.3 确定谈判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见评定方法前附表。

### 2、评定方法：见评定办法前附表。

- 2.1 最低价法：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成交候选人。
- 2.2 报价合理性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 3、评定结果

- 3.1 谈判小组严格按照本章要求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件进行评定。
- 3.2 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报价较低的同品牌供应商才能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前提条件是其报价能进入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定方法前附表第 2 条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前提条件是其报价能进入成交候选人名单中），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 3.3 完成评定后，谈判小组须在评审结果报告上共同签字。

### 4、其它

- 4.1 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均超过了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谈判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参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条款。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的原则以合同方式约定。此合同书仅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本参考格式之内容。

### 合同书

项目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签订合同地点: \_\_\_\_\_

本合同由\_\_\_\_\_ (以下简称“需方”) 与\_\_\_\_\_ (以下简称“供方”) 签订。

供方以总金额\_\_\_\_\_元人民币 (用大写数字书写) 向需方提供如下货物 (服务):

\_\_\_\_\_  
\_\_\_\_\_  
\_\_\_\_\_。

经双方协商, 同意按下列条文执行:

1. 本合同供、需双方必须遵守国家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条款, 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2. 需方保证按合同条款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付给供方到期应付的金额, 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3. 供方保证全部按合同条款规定的内容和实施周期向需方提供合格的货物 (服务), 并承担应负的责任和义务。

#### 4.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4.1 采购文件 (编号: \_\_\_\_\_);

4.2 供方成交的响应文件 (副本);

4.3 合同书;

4.4 合同条款；

4.5 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成交通知书；

4.6 在商洽本合同时，双方澄清、确认并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技术协议。

5.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规定的合同文件内容相一致。

6.货物（服务）及数量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服务）及数量详见采购文件的要求及供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

7.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条件在采购文件中有明确规定。

8.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_\_\_\_\_。

9.实施时间和地点

本合同中货物（服务）的实施时间、地点在采购文件中有明确规定。

10.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供、需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11.合同的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_份，需方执\_\_\_\_\_份，供方执\_\_\_\_\_份。

需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人（签字）：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供方：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

授权代表人（签字）：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税号：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参考）

### 大冶市市级政府采购

#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HBGC〔2023〕ZCF060T

项目名称：大冶市公安局采购涉诈网站预警系统

采购内容：涉诈网站预警服务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 一、谈判书

大冶市公安局：

依据贵方大冶市公安局采购涉诈网站预警系统（项目编号：HBGC [2023] ZCF060T）政府采购的谈判邀请，我方\_\_\_\_\_（姓名和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_\_\_\_\_提交下述响应文件。

1. 谈判书；
2. 法人代表授权书；
3. 谈判报价表；
4. 分项报价表；
5. 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6. 按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7. 其它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采购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本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60）日历天；
4.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_\_\_\_\_

电话/传真：\_\_\_\_\_电子邮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行号：\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法人代表授权书

###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大冶市公安局：

\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  
\_\_\_\_\_(被授权人单位名称)\_\_\_\_\_(被授权代表的姓名、职务)\_\_\_\_\_(为本公司  
的合法代理人，就大冶市公安局采购涉诈网站预警系统（项目编号：HBGC [2023]  
ZCF060T）的竞争性谈判活动，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签字  
有效。（不少于 60 日历天）

特此声明。

委托人名称（公章）：\_\_\_\_\_

受托人（被授权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被授权人）电话：\_\_\_\_\_

受托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注：1、法定代表人作为供应商代表参加谈判时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受托人（被授权人）作为供应商代表参加谈判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谈判报价表

项目编号：HBGC〔2023〕ZCF060T

项目名称：大冶市公安局采购涉诈网站预警系统

供应商名称	
报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项目负责人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壹年
其他	

本次谈判报价为综合报价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四、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HBGC〔2023〕ZCF060T

项目名称：大冶市公安局采购涉诈网站预警系统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价	小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	其他			
<b>总计</b>				

说明：1、分项报价总计价格必须与报价表一致。

2、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对应栏目内容填写，若需增加栏目，请在栏目“其它”中填写，并作详细说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五、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

### (一)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大冶市公安局：

\_\_\_\_\_（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大冶市公安局采购涉诈网站预警系统（项目编号：HBGC〔2023〕ZCF060T）的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严重违法活动记录。
  - 2、我方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二)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 份证明

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提供对应的证明材料：

### 1、法人

(1) 企业法人（包括合伙企业）：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 事业单位法人：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2、其他组织

(1) 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2) 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3、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仅限中国公民）

### (三) 供应商的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大冶市公安局：

\_\_\_\_\_（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大冶市公安局采购涉诈网站预警系统（项目编号：HBGC〔2023〕ZCF060T）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供项目证明材料并郑重声明如下：

- 1、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2、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五)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编号：HBGC [2023] ZCF060T

项目名称：大冶市公安局采购涉诈网站预警系统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职 称		学 历	
参加工作 时间		从事本行业 工作年限		个人专业资 质及证书	
个人简介					
类似项目经验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金额	项目时间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

(六) 未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它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声明函

大冶市公安局：

\_\_\_\_\_（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大冶市公安局采购涉诈网站预警系统（项目编号：HBGC〔2023〕ZCF060T）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郑重声明如下：

- 1、未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它供应商，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七) 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声明函

大冶市公安局：

\_\_\_\_\_（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大冶市公安局采购涉诈网站预警系统（项目编号：HBGC〔2023〕ZCF060T）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郑重声明如下：

- 1、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2、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八) 所投内容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承诺函

大冶市公安局：

\_\_\_\_\_（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大冶市公安局采购涉诈网站预警系统（项目编号：HBGC〔2023〕ZCF060T）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郑重承诺如下：

- 1、我公司所投内容完全能够满足本次采购需求，并能够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若供货产品不符合采购需求，自愿承担相应处罚；
- 2、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九) 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于服务采购〕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大冶市公安局的大冶市公安局采购涉诈网站预警系统（项目编号：HBGC〔2023〕ZCF060T）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涉诈网站预警服务，属于《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国统字〔2017〕213号）规定中的〔其他未列明行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②</sup>，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sup>②</sup>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详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满足的条件”），且本单位参加大冶市公安局采购涉诈网站预警系统（项目编号：HBGC〔2023〕ZCF060T）采购内容由本单位提供。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说明：

1、供应商应提供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证明资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谈判小组不予认定。

2、**供应商不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不需要提供该承诺**。

###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六）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  
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大冶市公安局采购涉诈网站预警系统（项目编号：HBGC〔2023〕ZCF060T）采购内容由本单位提供。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供应商应提供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单位的证明资料（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谈判小组不予认定。

2、**供应商不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不需要提供该承诺。**

## 六、技术要求响应、偏离说明表

项目编号：HBGC〔2023〕ZCF060T

项目名称：大冶市公安局采购涉诈网站预警系统

序号	技术要求条款	响应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			

**说明：**1、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条款逐项说明是否满足要求，如有偏离，供应商应详细说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七、其他相关材料

〔供应商认为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材料〕